

中粮地产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审 计 报 告

瑞华审字[2016]02060040号

目 录

一、 审计报告	1
二、 已审财务报表	
1、 资产负债表	3
2、 利润表	5
3、 现金流量表	6
4、 股东权益变动表	7
5、 财务报表附注	9



通讯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8号院7号楼中海地产广场西塔5-11层

Postal Address: 5-11/F, West Tower of China Overseas Property Plaza, Building 7, NO. 8, Yongdingmen Xibinhe Road,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邮政编码 (Post Code): 100077

电话 (Tel): +86(10)88095588 传真 (Fax): +86(10)88091199

审计报告

瑞华审字[2016]02060040号

中粮地产投资（北京）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中粮地产投资（北京）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中粮地产投资（北京）有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粮地产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杨 宏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崔幼军

二〇一六年二月二十九日

资产负债表

201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中粮地产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688,694,294.85	706,242,728.3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六、2	31,814,748.58	6,138,328.47
预付款项	六、3	5,905,345.92	4,682,855.66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六、4	25,419,251.31	34,130,462.45
存货	六、5	1,634,257,824.54	2,811,585,871.7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386,091,465.20	3,562,780,246.7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六、6	1,460,036,852.81	948,613,041.56
固定资产	六、7	3,937,614.43	4,565,547.37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六、8	4,602,787.89	3,703,096.2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六、9	3,841,808.06	3,220,091.2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0	105,901,108.26	50,208,386.7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78,320,171.45	1,010,310,163.09
资产总计		3,964,411,636.65	4,573,090,409.82

(转下页)

资产负债表（续）

201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中粮地产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12	926,765,634.90	986,635,064.36
预收款项	六、13	324,073,626.09	650,651,631.40
应付职工薪酬	六、14	20,935,179.84	15,948,448.76
应交税费	六、15	400,803,030.59	266,993,397.44
应付利息	六、16	1,105,929.77	893,880.45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六、17	130,591,369.87	855,413,281.6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804,274,771.06	2,776,535,704.0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六、18	685,545,792.86	506,513,210.92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85,545,792.86	506,513,210.92
负债合计		2,489,820,563.92	3,283,048,915.01
股东权益：			
股本	六、19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20	76,149,841.88	57,694,884.0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21	598,441,230.85	432,346,610.72
股东权益合计		1,474,591,072.73	1,290,041,494.81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964,411,636.65	4,573,090,409.82

载于第9页至第59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4页至第8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周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强

利润表

2015年度

编制单位：中粮地产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年数	上年数
一、营业收入	六、22	1,821,346,658.33	1,760,947,698.74
减：营业成本	六、22	1,143,450,651.77	1,045,739,919.58
营业税金及附加	六、23	281,865,888.82	230,798,672.11
销售费用	六、24	91,483,797.33	87,381,205.94
管理费用	六、25	31,936,060.48	35,561,481.39
财务费用	六、26	27,851,758.12	2,994,793.68
资产减值损失	六、27	-1,124,226.02	2,204,367.8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5,882,727.83	356,267,258.17
加：营业外收入	六、28	184,909.7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六、29	19,162.73	1,665,481.0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6,048,474.81	354,601,777.11
减：所得税费用	六、30	61,498,896.89	89,038,671.6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4,549,577.92	265,563,105.4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84,549,577.92	265,563,105.44

载于第9页至第59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4页至第8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周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强

现金流量表

2015年度

编制单位：中粮地产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年数	上年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02,705,405.62	1,233,462,110.7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1	162,871,319.24	1,795,923,165.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65,576,724.86	3,029,385,276.6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92,545,606.04	727,545,549.6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715,155.00	31,814,868.5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0,978,174.06	166,442,133.5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1	1,024,108,986.18	2,281,749,896.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25,347,921.28	3,207,552,448.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771,196.42	-178,167,172.0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62,777.20	6,771,272.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62,777.20	6,771,272.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2,777.20	-6,771,272.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25,000,000.00	102,278,210.08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5,000,000.00	102,278,210.0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5,967,418.0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5,147,041.85	32,063,035.5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114,459.91	32,063,035.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885,540.09	70,215,174.5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548,433.53	-114,723,269.4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06,242,728.38	820,965,997.8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88,694,294.85	706,242,728.38

载于第9页至第59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4页至第8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周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强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5年度

编制单位：中粮地产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年数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800,000,000.00					57,694,884.09		432,346,610.72	1,290,041,494.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800,000,000.00					57,694,884.09		432,346,610.72	1,290,041,494.8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454,957.79		166,094,620.13	184,549,577.9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4,549,577.92	184,549,577.92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8,454,957.79		-18,454,957.79	
1、提取盈余公积						18,454,957.79		-18,454,957.79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800,000,000.00					76,149,841.88		598,441,230.85	1,474,591,072.73

载于第9页至第59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4页至第8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周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强

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15年度

编制单位：中粮地产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上年数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800,000,000.00					31,138,573.55		193,339,815.82	1,024,478,389.3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800,000,000.00					31,138,573.55		193,339,815.82	1,024,478,389.3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556,310.54		239,006,794.90	265,563,105.44
（一）综合收益总额								265,563,105.44	265,563,105.44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26,556,310.54		-26,556,310.54	
1、提取盈余公积						26,556,310.54		-26,556,310.54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800,000,000.00					57,694,884.09		432,346,610.72	1,290,041,494.81

载于第9页至第59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4页至第8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周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强

中粮地产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历史沿革

中粮地产投资(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由中粮地产(北京)有限公司、中粮集团有限公司投资,于 2008 年 7 月 25 日在北京注册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110113011223479,经营期限为 40 年,注册资本为 800,000,000.00 元。本公司注册地:北京市顺义区天竺空港工业区 A 区天柱路 28 号蓝天大厦 4 层南侧。

本公司母公司:中粮地产(北京)有限公司。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中粮集团有限公司。

2、所处行业

本公司所属行业为房地产业。

3、经营范围

本公司经批准的经营范围为房地产开发经营、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建筑技术咨询、进出口贸易。本公司的主营业务:商品房开发、物业租赁、来料加工业等。

4、主要产品和服务

本公司主要产品和服务为房地产。

5、公司在报告期内主营业务发生变更、股权发生重大变更、发生重大并购、重组的有关说明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未发生变更、股权未发生重大变更、未发生重大并购、重组事项。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

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5 年 1-12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从事房地产开发和经营。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四、21“收入”、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四、26“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营业周期

本公司主要从事房地产开发行业，正常营运周期长于一年。

3、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

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5（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2“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

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时的即期汇率（即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人民币外汇牌价的中间价）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

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当期加权平均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7、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

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年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

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年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为连续下跌或在下跌趋势持续期间反弹上扬幅度低于 20%，反弹持续时间未超过 6 个月的均作为持续下跌期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应收款项

(1) 坏账的确认标准

对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如债务人已撤销、破产、死亡、资不抵债、现金流严重不足等，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后，作为坏账损失处理，并冲销原已计提的坏账准备。

(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公司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一般为 500 万元以上）非关联方单位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账龄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各应收款项组合本年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根据公司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类似的、具有类似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公司现时情况进行确定。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各公司之间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果单项测试发生减值，按实际减值金额确认减

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果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则不计提坏账准备。对合营、联营公司及其股东单位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未发生减值的款项，根据公司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类似的、具有类似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按照年末余额的 1% 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应收款项：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计提比例（%）
3 个月以内（含 3 个月）	0%	0%
3 个月以上—1 年（含 1 年）	5%	5%
1 年以上—2 年（含 2 年）	30%	30%
2 年以上—3 年（含 3 年）	50%	50%
3 年以上	100%	100%

9、存货

（1）存货在同时满足以下两个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 与该存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 该存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存货在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入账。

存货按完工开发产品、在建开发产品、拟开发产品、其他存货等进行分类。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3）存货的取得按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发出库存商品、材料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计算确定；发出开发产品的成本按个别计价法计算确定；包装物、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4）本公司的存货在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成本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可以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

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0、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9“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

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

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

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1、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以及已出租的建筑物。

(1) 投资性房地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① 与该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② 该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成本按以下方法确定：

① 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② 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

的必要支出构成。

③ 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

④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满足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条件的，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不满足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对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本公司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会计政策，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一经确定，不再随意变更。成本模式转为公允价值模式的，作为会计政策变更，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处理。

有确凿证据表明房地产用途发生改变，将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其他资产或将其他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并将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4)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9“长期资产减值”。

1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标准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的有形资产：

- ① 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
- ② 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2) 固定资产的确认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的各组成部分具有不同使用寿命或者以不同方式为公司提供经济利益，适用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的，应分别将各组成部分确认为单项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的更新改造等后续支出，满足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如有被替换的部分，需扣除其账面价值；不满足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固定资产修理费用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的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应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① 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进口关税和其他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场地整理费、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

②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

要支出构成。

③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能满足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可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④ 确定固定资产成本时，同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本公司根据或有事项的规定，按照预计弃置费用的现值计算确定应计入固定资产成本的金额和相应的预计负债。

(4) 固定资产折旧

① 除以下情况外，本公司应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 A、已提足折旧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
- B、按规定单独估价作为固定资产入账的土地；
- C、处于更新改造过程而停止使用的固定资产。

② 固定资产折旧方法采用平均年限法，各类固定资产的估计使用年限、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40年	5%	2.375%—4.75%
机器设备	10年	5%	9.5%
运输工具	5年	5%	19%
房屋装修	5年	0%	20%
办公设备及其他	5年	5%	19%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5) 固定资产装修费

如果固定资产装修延长了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或者使产品质量实质性提高，或者使产品成本实质性降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计入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其增计后的金额不应超过该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该类固定资产装修费支出在“固定资产”科目下单独设“固定资产装修费”明细科目核算，并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合理的方法单独计提折旧。如果在下次装修时，该项固定资产相关的“固定资产装修费”明细科目仍有余额，将该余额一次全部计入当期营业外支出。

(6)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9“长期资产减值”。

13、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按照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其工程成本，并单独核算，与在建工程直接相关的借款利息支出和外币折算差额，在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计入该项资产的成本。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

(2)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9“长期资产减

值”。

14、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是指公司因借款或发行债券而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① 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A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B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C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② 暂停资本化：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③ 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予以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汇兑差额及辅助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

① 无形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A、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B、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形资产包括专利权、非专利技术、商标权、著作权、土地使用权等。

②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证明其有用性；
-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已作为无形资产确认的正在进行中的研究开发项目，在取得后发生的支出按照上述规定进行处理。

③ 本公司自创商誉以及内部产生的品牌、报刊名等，不确认为无形资产。

(2)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3)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取得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不予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在使用寿命期间内采用直线法摊销。其他的摊销方式更能体现其经济利益实现方式的，也可采用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摊销。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需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

本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上述规定予以摊销。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9“长期资产减值”。

16、长期待摊费用

为已经支出，但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长期待摊费用，在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

17、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上述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上述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上述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上述资产中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摊销需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上述资产中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逐项检查，根据被投资单位经营政策、法律环境、市场需求、行业及盈利能力等的各种变化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

存在减值迹象。当长期股权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予以计提。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8、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19、预计负债

(1)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
- ③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3)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确凿证据表明预计负债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0、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或其他方提供类似服务的，以授予职工和其他方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或其他方类似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公司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在行权日，本公司根据实际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计算确定应转入股本的金额，将其转入股本。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后续信息表明当期承担债务的公允价值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进行调整；在可行权日，调整至实际可行权水平。公司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算、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1、收入

收入仅在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且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并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确认。

(1) 销售商品收入

销售商品的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确认：

- ① 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② 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
- ③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④ 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
- ⑤ 相关的已发生的成本或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房地产销售在房地产完工验收合格，签订了销售合同，及取得了买方按销售合同约定交付房产的付款证明，达到可交付使用状态，在合理的期限内已向购买方发出书面交房通知；履行了合同规定的义务，并符合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其他条件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2) 房屋租赁收入：与租赁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租赁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公司按合同或协议约定的租金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营业收入。

(3) 来料加工收入：来料加工工缴费收入在收到来料加工装配结汇明细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4) 提供劳务收入

①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

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③ 提供劳务的总收入按与接受劳务方签订的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但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

物业管理收入在公司已经提供物业管理服务，与物业管理服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相关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5) 利息收入

按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委托贷款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一般往来款占用资金的利息收入计入财务费用（利息收入），合并时抵消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利息支出与利息收入后以净额列示。

22、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①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②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①应收补助

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②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③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④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

(3)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

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4、租赁

(1)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2)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融资租赁在租赁期开始日，按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5、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终止经营的收入、费用、利润总额、所得税费用和净利润，以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披露的上述数据是针对终止经营在整个报告期间的经营成果。

26、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估计变更

27、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租赁的归类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2) 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 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5)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7)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

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8) 预计负债

本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本公司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9) 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的部分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可获得的可观察市场数据。如果无法获得第一层次输入值，本公司会聘用第三方有资质的评估师来执行估价。在确定各类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的过程中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的相关信息在附注中披露。

五、税项

本公司主要税项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1、 流转税

税项	税目	税率
商品房销售收入	营业税	5%
建筑、装修、喷涂收入	营业税	3%
租赁收入	营业税	5%
物业管理收入	营业税	5%
物资材料销售收入	增值税	17%
产品销售收入（小规模纳税人）	增值税	4%

城市维护建设税按营业税额和增值税额的 7% 计缴。

教育费附加按营业税额和增值税额的 3% 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按营业税额和增值税额的 2% 计缴。

2、 企业所得税

适用所得税率为 25%。

3、 房产税

房产税按照房产原值的 70% 为纳税基准，税率为 1.2%。

4、 土地增值税

本公司的房地产项目按实际增值额和规定税率缴纳土地增值税。

5、 土地使用税

本公司城镇土地使用税采用定额税率，每平方米 1.5 元。

6、 个人所得税

员工的个人所得税由本公司代扣代缴。

六、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 2015 年 1 月 1 日，年末指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 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 金额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 金额
库存现金：	10,128.83	1.00	10,128.83	7,452.12	1.00	7,452.12
银行存款：	688,684,166.02	1.00	688,684,166.02	706,235,276.26	1.00	706,235,276.26
合计	688,694,294.85	1.00	688,694,294.85	706,242,728.38	1.00	706,242,728.38

注：其他货币资金年末余额为 0.00 元。

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00	0.00	0.00	0.00	0.00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3,395,796.07	100.00	1,581,047.49	4.73	31,814,748.5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33,395,796.07	100.00	1,581,047.49	4.73	31,814,748.58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	0.00	0.00	0.00	0.00	0.00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229,399.86	100.00	91,071.39	1.46	6,138,328.4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6,229,399.86	100.00	91,071.39	1.46	6,138,328.47

注：单项金额重大是指余额在 5,000,000.00 元（含）以上的往来款项。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3 个月以内（含 3 个月）	2,842,052.87	8.51	6,128,839.72	98.39
3 个月以上—1 年（含 1 年）	30,495,677.06	91.32	2,575.00	0.04
1 年以上—2 年（含 2 年）	2,575.00	0.01	0.00	0.00
2 年以上—3 年（含 3 年）	0.00	0.00	14,085.00	0.23
3 年以上	55,491.14	0.16	83,900.14	1.34
合计	33,395,796.07	100.00	6,229,399.86	100.00

(3) 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①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3 个月以内（含 3 个月）	2,842,052.87	8.51	0.00	6,128,839.72	98.39	0.00
3 个月以上—1 年（含 1 年）	30,495,677.06	91.32	1,524,783.85	2,575.00	0.04	128.75
1 年以上—2 年（含 2 年）	2,575.00	0.01	772.50	0.00	0.00	0.00
2 年以上—3 年（含 3 年）	0.00	0.00	0.00	14,085.00	0.23	7,042.50
3 年以上	55,491.14	0.16	55,491.14	83,900.14	1.34	83,900.14
合计	32,390,898.42	100.00	1,581,047.49	6,229,399.86	100.00	91,071.39

②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有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4)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489,976.10 元；本年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5)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年末余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橙天嘉禾影城（中国）有限公司	非合并范围内 关联方	5,619,452.87	3 个月-1 年	17.35	280,972.64
马春堂	非合并范围内 关联方	2,546,558.97	3 个月-1 年	7.86	127,327.95
徐吉峰	非合并范围内 关联方	2,170,057.40	3 个月-1 年	6.70	108,502.87
特力屋（北京）商贸有限公司	非合并范围内 关联方	1,774,949.63	3 个月-1 年	5.48	88,747.48
张景鑫	非合并范围内 关联方	1,090,459.20	3 个月-1 年	3.37	54,522.96
合计		13,201,478.07			660,073.90

(6) 应收账款年末比年初增加 436.10%，主要原因是本年租户数量增加。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5,848,699.20	99.04	4,682,855.66	100.00
1 至 2 年	56,646.72	0.96	0.00	0.00
2 至 3 年	0.00	0.00	0.00	0.00
3 年以上	0.00	0.00	0.00	0.00
合计	5,905,345.92	100.00	4,682,855.66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预付时间	未结算原因
北京市供用电建设承包公司	非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5,208,000.00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北京顺天顺水市政工程有限公司顺水 顺源分公司	非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439,699.20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预付时间	未结算原因
光标异彩(北京)展览展示服务有限公司	非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201,000.00	1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北京风景线遮阳技术有限公司	非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56,646.72	1-2年	未到结算期
合计		5,905,345.92		

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0.00	0.00	0.00	0.00	0.00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4,780,722.20	90.90	1,816,621.39	7.39	22,964,100.8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479,950.00	9.10	24,799.50	1.00	2,455,150.50
合计	27,260,672.20	100.00	1,841,420.89	6.80	25,419,251.31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2,612,122.02	58.60	0.00	0.00	22,612,122.02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973,963.44	41.40	4,455,623.01	27.89	11,518,340.4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38,586,085.46	100.00	4,455,623.01	11.55	34,130,462.45

注：单项金额重大是指余额在 5,000,000.00 元（含）以上的往来款项。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	------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8,709,210.36	35.15	2,628,819.00	16.46
3个月以上—1年(含1年)	12,031,528.64	48.94	7,447,390.06	46.62
1年以上—2年(含2年)	4,028,483.20	16.26	1,328,118.38	8.31
2年以上—3年(含3年)	10,000.00	0.04	1,769,636.00	11.08
3年以上	1,500.00	0.01	2,800,000.00	17.53
合计	24,780,722.20	100.00	15,973,963.44	100.00

(3) 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①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8,709,210.36	35.15	0.00	2,628,819.00	16.46	0.00
3个月以上-1年(含1年)	12,031,528.64	48.94	601,576.43	7,447,390.06	46.62	372,369.50
1年以上-2年(含2年)	4,028,483.20	16.26	1,208,544.96	1,328,118.38	8.31	398,435.51
2年以上-3年(含3年)	10,000.00	0.04	5,000.00	1,769,636.00	11.08	884,818.00
3年以上	1,500.00	0.01	1,500.00	2,800,000.00	17.53	2,800,000.00
合计	24,780,722.20	100.00	1,816,621.39	15,973,963.44	100.00	4,455,623.01

② 年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北京中粮广场发展有限公司	2,254,500.00	22,545.00	1.00	合并范围外的关联方按 1% 计提坏帐准备
北京凯莱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25,450.00	2,254.50	1.00	合并范围外的关联方按 1% 计提坏帐准备
合计	2,479,950.00	24,799.50		

(4)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995,797.88 元; 本年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3,610,000.00 元。

其中: 本年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项目:

其他应收款内容	转回或收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收回金额
亚图建筑设计咨询(上	款项收回	3年以上按 100% 计提坏账准备, 2-3 年按 50% 计提坏账	3,610,000.00	3,610,000.00

海)有限公司 (RTKL)				
合计			3,610,000.00	3,610,000.00

(5)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0.00	4,520,000.00
往来款	21,544,682.92	33,695,351.02
其他	5,715,989.28	370,734.44
合计	27,260,672.20	38,586,085.46

(6) 本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情况：无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情况。

(7)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北京中粮广场发展有限公司	暂付款	2,254,500.00	3 个月以内	8.33	22,545.00
北京宅食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往来款	312,450.75	3 个月以内	1.15	0.00
北京凯莱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暂付款	225,450.00	3 个月以内	0.83	2,254.50
创意空间-S2-1004	公共维修基金	179,370.00	3 个月以内	0.66	0.00
创意空间-李京翰 S8-301	公共维修基金	143,716.00	3 个月以内	0.53	0.00
合计	—	3,115,486.75	—	—	24,799.50

(8)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北京中粮广场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股东	2,254,500.00	8.33
北京凯莱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股东	225,450.00	0.83
合计		2,479,950.00	—

5、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其中：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完工开发产品	1,267,922,869.93	51,993,163.84	0.00	1,267,922,869.93
在建开发产品	366,334,954.61	41,123,765.42	0.00	366,334,954.61
拟开发产品	0.00	0.00	0.00	0.00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其中：借款费用 资本化金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存货	0.00	0.00	0.00	0.00
合计	1,634,257,824.54	93,116,929.26	0.00	1,634,257,824.54

(续)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其中：借款费用 资本化金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完工开发产品	1,597,831,522.90	151,054,170.62	0.00	1,597,831,522.90
在建开发产品	1,213,754,348.87	130,331,138.41	0.00	1,213,754,348.87
拟开发产品	0.00	0.00	0.00	0.00
其他存货	0.00	0.00	0.00	0.00
合计	2,811,585,871.77	281,385,309.03	0.00	2,811,585,871.77

(2) 已完工开发产品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项目名称	竣工时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跌价准备
北京祥云国际一期	2011-2015	39,714,928.62	5,926,572.96	0.00	45,641,501.58	0.00
北京祥云国际二期	2012-2015	999,008,993.62	771,478,641.68	971,232,952.27	799,254,683.03	0.00
北京祥云国际三期	2014-10-20	535,732,822.54	0.00	117,365,149.66	418,367,672.88	0.00
北京祥云国际四期	2014-10-20	23,374,778.12	0.00	18,715,765.68	4,659,012.44	0.00
合计	—	1,597,831,522.90	771,478,641.68	1,101,387,294.65	1,267,922,869.93	0.00

(3) 在建开发产品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项目名称	开工时间	预计（或实际） 竣工时间	项目预计总投资 额（万元）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祥云国际 3 期	2009 年 6 月	2016 年 6 月	825,212.00	1,213,754,348.87	66,334,954.61

注 1：本公司存货年末账面价值较年初减少 41.87%，主要是本年在建开发产品已经接近完工，期末已转入完工产品；而完工产品销售数量增加；因此存货减少。

注 2：年末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的存货情况详见附注六、33。

6、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	--------	----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953,051,270.52	953,051,270.52
2、本年增加金额	542,133,329.54	542,133,329.54
(1) 存货转入	542,133,329.54	542,133,329.54
(2) 固定资产转入	0.00	0.00
3、本年减少金额	0.00	0.00
(1) 处置	0.00	0.00
4、年末余额	1,495,184,600.06	1,495,184,600.06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4,438,228.96	4,438,228.96
2、本年增加金额	30,709,518.29	30,709,518.29
(1) 本年计提或摊销	30,709,518.29	30,709,518.29
(2) 本年新增	0.00	0.00
3、本年减少金额	0.00	0.00
(1) 处置	0.00	0.00
4、年末余额	35,147,747.25	35,147,747.25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0.00	0.00
2、本年增加金额	0.00	0.00
(1) 本年计提或摊销	0.00	0.00
(2) 本年新增	0.00	0.00
3、本年减少金额	0.00	0.00
(1) 处置	0.00	0.00
4、年末余额	0.00	0.00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1,460,036,852.81	1,460,036,852.81
2、年初账面价值	948,613,041.56	948,613,041.56

注 1：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模式进行计量。

注 2：本年投资性房地产新增的原值共计 542,133,329.54 元，其中固定资产转入增加 0.00 元。

注 3：本年新增的累计折旧指本年除新购、自建以外增加投资性房地产转入的累计折旧额。

注 4：本年减少的累计折旧共计 0.00 元，其中处置减少累计折旧 0.00 元。

注5: 本年投资性房地产计提的折旧 30,709,518.29 元。

注6: 截至2015年12月31日, 未办产权投资性房地产原值 53,402.88 万元, 净值 53,017.90 万元, 分别占投资性房地产年末账面原值比例 35.72%, 账面价值比例 36.31%。

7、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6,445,713.19	3,474,693.70	9,920,406.89
2、本年增加金额	0.00	821,454.00	821,454.00
(1) 购置	0.00	821,454.00	821,454.00
(2) 在建工程转入	0.00	0.00	0.00
(3) 存货转入	0.00	0.00	0.00
(4) 企业合并增加	0.00	0.00	0.00
3、本年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1) 处置或报废	0.00	0.00	0.00
4、年末余额	6,445,713.19	4,296,147.70	10,741,860.89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4,299,599.77	1,055,259.75	5,354,859.52
2、本年增加金额	924,066.72	525,320.22	1,449,386.94
(1) 计提	924,066.72	525,320.22	1,449,386.94
(2) 新增	0.00	0.00	0.00
3、本年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1) 处置或报废	0.00	0.00	0.00
4、年末余额	5,223,666.49	1,580,579.97	6,804,246.46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0.00	0.00	0.00
2、本年增加金额	0.00	0.00	0.00
(1) 计提	0.00	0.00	0.00
(2) 新增	0.00	0.00	0.00
3、本年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1) 处置或报废	0.00	0.00	0.00
4、年末余额	0.00	0.00	0.00
四、账面价值			

项目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及其他	合计
1、年末账面价值	1,222,046.70	2,715,567.73	3,937,614.43
2、年初账面价值	2,146,113.42	2,419,433.95	4,565,547.37

注 1：本年新增的累计折旧指本年除新购、自建以外增加固定资产转入的累计折旧额。

注 2：本年计提折旧额为 821,454.00 元。

注 3：本年由在建工程转入的固定资产原值为 0.00 元。

注 4：年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注 5：年末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注 6：年末无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

8、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管理软件	其他（注）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302,000.00	2,420,000.00	3,722,000.00
2、本年增加金额	1,225,784.00	0.00	1,225,784.00
(1) 购置	1,225,784.00	0.00	1,225,784.00
(2) 内部研发	0.00	0.00	0.00
(3) 企业合并增加	0.00	0.00	0.00
3、本年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1) 处置	0.00	0.00	0.00
4、年末余额	2,527,784.00	2,420,000.00	4,947,784.00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18,903.78	0.00	18,903.78
2、本年增加金额	326,092.33	0.00	326,092.33
(1) 计提	326,092.33	0.00	326,092.33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0.00	0.00	0.00
4、年末余额	344,996.11	0.00	344,996.11
三、减值准备	0.00	0.00	0.00
1、年初余额	0.00	0.00	0.00
2、本年增加金额	0.00	0.00	0.00
(1) 计提	0.00	0.00	0.00

项目	管理软件	其他(注)	合计
3、本年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1) 处置	0.00	0.00	0.00
4、年末余额	0.00	0.00	0.00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2,182,787.89	2,420,000.00	4,602,787.89
2、年初账面价值	1,283,096.22	2,420,000.00	3,703,096.22

注 1: 本年无形资产的摊销额为 326,092.33 元。

注 2: 其他主要为高尔夫会员资格。

9、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其他减少	年末余额
03 商业装修费	0.00	1,029,559.85	0.00	0.00	1,029,559.85
广场装修费	3,220,091.20	1,117,471.00	1,525,313.99	0.00	2,812,248.21
合计	3,220,091.20	2,147,030.85	1,525,313.99	0.00	3,841,808.06

1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422,468.38	855,617.10	4,546,694.40	1,136,673.60
计提未缴纳的土地增值税	316,229,617.66	79,057,404.42	180,996,261.55	45,249,065.39
超过税前扣除限额的未支付工程款	83,212,500.56	20,803,125.14	0.00	0.00
其他(注)	20,739,846.39	5,184,961.60	15,290,591.00	3,822,647.75
合计	423,604,432.99	105,901,108.26	200,833,546.95	50,208,386.74

注: 其他为应付未付工资。

11、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转回数	转销数	
坏账准备	4,546,694.40	2,485,773.98	3,610,000.00	0.00	3,422,468.38
合计	4,546,694.40	2,485,773.98	3,610,000.00	0.00	3,422,468.38

12、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工程款	867,054,064.42	926,653,548.11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工程保证金	59,711,570.48	59,981,516.25
合计	926,765,634.90	986,635,064.36

(2)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3)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债权人名称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98,697,540.68	未结算
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0,980,726.94	未结算
合计	179,678,267.62	

13、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祥云国际	324,073,626.09	650,651,631.40
合计	324,073,626.09	650,651,631.40

14、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4,925,481.05	38,297,474.69	32,636,147.42	20,586,808.3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22,967.71	4,924,023.08	5,598,619.27	348,371.52
三、辞退福利	0.00	0.00	0.00	0.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0.00	0.00	0.00	0.00
合计	15,948,448.76	43,221,497.77	38,234,766.69	20,935,179.84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812,947.55	30,258,504.03	25,112,401.63	18,959,049.95
2、职工福利费	0.00	2,399,066.79	2,399,066.79	0.00
3、社会保险费	0.00	2,249,129.60	2,056,202.00	192,927.60
其中：医疗保险费	0.00	1,943,367.84	1,777,039.56	166,328.28
工伤保险费	0.00	152,880.88	139,581.22	13,299.66
生育保险费	0.00	152,880.88	139,581.22	13,299.66
4、商业保险	0.00	455,418.00	455,418.00	0.00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5、住房公积金	0.00	2,285,315.00	2,285,315.00	0.00
6、工会经费	1,112,533.50	184,169.87	0.00	1,296,703.37
7、职工教育经费	0.00	465,871.40	327,744.00	138,127.40
8、短期带薪缺勤	0.00	0.00	0.00	0.00
9、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0.00	0.00	0.00	0.00
10、非货币性福利	0.00	0.00	0.00	0.00
合计	14,925,481.05	38,297,474.69	32,636,147.42	20,586,808.3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0.00	3,817,174.22	3,485,391.80	331,782.42
2、失业保险费	0.00	190,858.69	174,269.59	16,589.10
3、企业年金	1,022,967.71	915,990.17	1,938,957.88	0.00
合计	1,022,967.71	4,924,023.08	5,598,619.27	348,371.52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并按公司相关规定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15、应交税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营业税	-2,941,877.77	-23,323,373.95
企业所得税	86,057,185.48	110,850,999.45
个人所得税	0.00	219,156.4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7,093.89	-1,166,168.73
教育费附加	-88,256.29	-699,701.18
地方教育费附加	523,853.86	116,223.90
土地增值税	316,229,617.66	180,996,261.55
房产税	1,169,601.54	0.00
合计	400,803,030.59	266,993,397.44

16、应付利息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105,929.77	893,880.45
合计	1,105,929.77	893,880.45

17、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20,068,142.71	15,248,873.24
代收代付款	56,007,328.01	81,779,584.13
往来款	25,687,517.23	738,135,938.86
诚意金	13,745,150.09	13,894,161.09
补偿款及违约金	0.00	5,831,309.14
其他	15,083,231.83	523,415.22
合计	130,591,369.87	855,413,281.68

(2)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详见附注七.4。

(3)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

债权人名称	所欠金额	账龄	未偿还的原因
北京金岳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1,000,000.00	1-2 年	未结算
合计	1,000,000.0		

(4) 金额较大的账龄 1 年以内其他应付款情况

债权人名称	金额	内容
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4,069,276.61	借款本金及利息
合计	24,069,276.61	

18、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抵押借款	685,545,792.86	506,513,210.92
合计	685,545,792.86	506,513,210.92

注：2012 年 12 月 10 日，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亚运村支行签订抵押贷款合同，抵押物分别是账面净值为 1,313,180,000.00 元的 C03 地块 5#-6#住宅楼 S2-S9#商业办公楼分摊土地使用权和账面净值为 719,730,000.00 元的在建工程、C06 地块 S12-S20#分摊国有土地使用权。贷款期限为 2012 年 12 月 10 日至 2018 年 5 月 30 日，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已提取借款本金 685,545,792.86 元。

(2) 长期借款具体如下：

贷款单位	借款 起始日	借款 终止日	利率(%)	币种	年末数	年初数
------	-----------	-----------	-------	----	-----	-----

贷款单位	借款 起始日	借款 终止日	利率(%)	币种	年末数	年初数
中国工商银行亚运村支行	2012年12月10日	2018年5月30日	6.55	人民币	685,545,792.86	506,513,210.92
合计					685,545,792.86	506,513,210.92

19、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 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 例(%)
中粮地产(北京)有限公司	408,000,000.00	51.00	0.00	0.00	408,000,000.00	51.00
中粮集团有限公司	392,000,000.00	49.00	0.00	0.00	392,000,000.00	49.00
合计	800,000,000.00	100.00	0.00	0.00	800,000,000.00	100.00

20、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7,694,884.09	18,454,957.79	0.00	76,149,841.88
任意盈余公积	0.00	0.00	0.00	0.00
合计	57,694,884.09	18,454,957.79	0.00	76,149,841.88

注：根据公司法、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 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21、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432,346,610.72	193,339,815.82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0.00	0.00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432,346,610.72	193,339,815.82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4,549,577.92	265,563,105.44	
其他调整因素	0.00	0.0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8,454,957.79	26,556,310.54	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0.00	0.00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0.00	
应付普通股股利	0.00	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0.00	0.00	
年末未分配利润	598,441,230.85	432,346,610.72	

22、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主营业务收入	1,819,092,979.07	1,759,905,965.65
其他业务收入	2,253,679.26	1,041,733.09
营业收入合计	1,821,346,658.33	1,760,947,698.74
主营业务成本	1,143,450,651.77	1,045,739,919.58
其他业务成本	0.00	0.00
营业成本合计	1,143,450,651.77	1,045,739,919.58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其中：商品房销售	1,785,731,124.00	1,096,474,948.60	1,753,835,852.00	1,037,976,564.10
房屋租赁	33,361,855.07	46,975,703.17	6,070,113.65	7,763,355.48
物业管理	0.00	0.00	0.00	0.00
合计	1,819,092,979.07	1,143,450,651.77	1,759,905,965.65	1,045,739,919.58

(3) 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祥云国际 45C101	15,085,129.00	0.83
祥云国际 45C102	13,991,605.00	0.77
CO3 创意空间 S5 楼 4-403	7,728,280.00	0.42
CO3 创意空间 S2 楼 10-1011	7,388,095.00	0.41
CO3 创意空间 S2 楼 7-705	8,006,059.00	0.44
合计	29,076,734.00	2.87

23、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计缴标准
营业税	91,458,818.80	88,047,384.95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4,572,940.98	4,402,369.25	7%
教育费附加	2,743,764.57	2,641,421.56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1,829,176.41	1,760,947.70	2%
土地增值税	170,712,927.93	133,946,548.65	
其他	10,548,260.13	0.00	
合计	281,865,888.82	230,798,672.11	

24、销售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	-------	-------

项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销售现场费	10,602,483.47	5,299,003.90
广告宣传费	22,235,617.10	16,521,881.00
销售代理费	29,021,460.81	15,993,200.19
物业服务费	7,420,880.49	7,388,143.00
职工薪酬	14,561,084.12	12,638,390.78
其他	7,642,271.34	29,540,587.07
合计	91,483,797.33	87,381,205.94

25、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职工薪酬	13,289,747.59	9,939,083.08
行政办公费	13,512,391.74	13,562,775.01
折旧、摊销	2,140,125.47	834,396.74
中介咨询费	659,728.90	1,230,280.00
税金	1,823,942.06	4,392,439.30
其他	510,124.72	5,602,507.26
合计	31,936,060.48	35,561,481.39

26、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利息支出	30,571,868.93	5,670,148.45
减：利息收入	2,881,669.96	2,808,970.78
汇兑损益	0.00	0.00
银行手续费	161,559.15	133,616.01
其他	0.00	0.00
合计	27,851,758.12	2,994,793.68

27、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坏账损失	-1,124,226.02	2,204,367.87
存货跌价损失	0.00	0.00
合计	-1,124,226.02	2,204,367.87

28、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0.00	0.00	0.00
政府补助	0.00	0.00	0.00
违约金	0.00	0.00	0.00
个税手续费	91,713.71	0.00	91,713.71
罚款及滞纳金收入	16,246.00	0.00	16,246.00
其他（注）	76,950.00	0.00	76,950.00
合计	184,909.71	0.00	184,909.71

注：其他为合同违约金及家具拍卖收入。

29、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0.00	0.00	0.0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0.00	0.00	0.00
对外捐赠	0.00	0.00	0.00
赔款及违约金	19,162.73	1,665,481.06	19,162.73
其他	0.00	0.00	0.00
合计	19,162.73	1,665,481.06	19,162.73

30、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17,191,618.41	119,188,580.70
递延所得税调整	-55,692,721.52	-30,149,909.03
合计	61,498,896.89	89,038,671.6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利润总额	246,048,474.8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1,512,118.7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0.0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0.0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0.0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3,221.8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0.00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0.00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0.00

项目	本年发生额
所得税费用	61,498,896.89

31、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代收款项	83,382,599.31	52,201,050.04
押金、保证金	14,679,120.21	13,841,152.69
收到的集团内部单位往来款	60,062,169.03	1,725,000,000.00
收到的集团外部单位往来款	0.00	1,639,393.20
其他	4,747,430.69	3,241,569.97
合计	162,871,319.24	1,795,923,165.90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支付的保证金、押金、备用金	2,999,656.00	8,217,254.55
支付的与经营活动有关的费用支出	34,199,758.20	60,397,380.07
支付的联营、合营公司款项	0.00	0.00
支付的集团内部单位往来款	777,375,540.19	0.00
支付的集团外部单位往来款	209,441,350.79	2,153,619,739.18
其他	92,681.00	59,515,523.02
合计	1,024,108,986.18	2,281,749,896.82

32、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i.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84,549,577.92	265,563,105.44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124,226.02	2,204,367.8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2,158,905.23	5,634,247.84
无形资产摊销	326,092.33	18,903.7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525,313.99	805,022.8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0,571,868.93	0.00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5,692,721.52	-30,149,909.0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76,898,441.45	-231,113,241.2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987,468.13	-41,146,588.5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11,996,980.60	-149,983,080.92
其他	0.00	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771,196.42	-178,167,172.02
②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0.00	0.0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0.00	0.00
③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688,694,294.85	706,242,728.38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706,242,728.38	820,965,997.86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0.00	0.00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0.00	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548,433.53	-114,723,269.48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688,694,294.85	706,242,728.38
其中：库存现金	10,128.83	7,452.1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88,684,166.02	706,235,276.2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0.00	0.00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0.00	0.00
存放同业款项	0.00	0.00
拆放同业款项	0.00	0.00
二、现金等价物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0.00	0.00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88,694,294.85	706,242,728.3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0.00	0.00

注：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中不含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保证金。

33、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目	年初账面价值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存货	2,032,910,000.00	2,032,910,000.00	抵押借款
合计	2,032,910,000.00	2,032,910,000.00	

34、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年未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本年未发生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3、反向购买

本公司本年未发生反向购买。

4、处置子公司

本公司本年未发生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
中粮地产(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	房地产	50,000,000.00	51.00%	51.00%

2、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中粮集团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
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母公司
北京凯莱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祥云项目管理部	同一最终控制股东
北京中粮广场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股东

3、关联方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北京凯莱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祥云项目管理部	物业管理费	8,923,172.39	6,578,818.04

4、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北京中粮广场发展有限公司	2,254,500.00	22,545.00	2,479,950.00	0.00
北京凯莱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祥云项目管理部	225,450.00	2,254.50	0.00	0.00
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00	0.00	22,612,122.02	0.00
合计	2,479,950.00	24,799.50	25,092,072.02	0.00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账款:		
北京凯莱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祥云项目管理部	0.00	6,578,818.04
北京中粮广场发展有限公司	0.00	181,034.36
合计	0.00	6,759,852.40
其他应付款:		
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5,180,600.23	0.00
合计	25,180,600.23	0.00

八、承诺及或有事项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本公司本年不存在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2、利润分配情况

本公司本年不存在利润分配情况。

3、销售退回

本公司本年不存在销售退回情况。

4、其他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本公司本年不存在其他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差错更正

本公司本年不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2、债务重组

本公司本年不存在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本公司本年不存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本公司本年不存在其他资产置换。

4、重要资产转让及出售

本公司本年不存在重要资产转让及出售。

5、年金计划

本公司本年不存在年金计划。

6、终止经营

本公司本年不存在终止经营情况。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事项

本公司本年不存在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事项。

十一、补充资料**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0.0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0.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0.00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0.0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0.00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0.00	
债务重组损益	0.00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0.00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	0.00	

项目	金额	说明
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0.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0.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0.00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0.00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0.00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5,746.98	
其他符合非经营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0.00	
小计	165,746.98	
减: 所得税影响额	41,436.7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00	
合计	124,310.24	

公司名称: 中粮地产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 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周 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周 强

日期: 2016 年 2 月 29 日

日期: 2016 年 2 月 29 日

日期: 2016 年 2 月 29 日